

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国资中心业务数据应用系统 (2019升级改造)	预算单位:	上海市市级机关国有资产事务 中心
具体实施处(科室):	综合业务科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否
当年预算数(元):	616,00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0.00
预算执行数(元):	611,400.00	预算执行率(%):	99.00%
项目年度总目标:	基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智慧机管局”信息化建设规划(2018-2020)》、《全面推进“一网通办”加快建设智慧政府工作方案》(沪委办发(2018)14号)指导意见,需要对现有系统功能做全面升级完善,充分考虑现有业务及未来业务所需要的系统功能,使之更好地为机管局开展市级机关房屋资产管理各项业务与行政工作提供信息化支撑,辅助决策。		
自评时间:	2020-04-07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按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要求、国管局对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信息化管理要求,实现办公用房权属管理、配置管理、使用管理、维修管理、处置利用管理、监督管理等信息化管理目标,按期上报上海市市级机关办公用房数据至国管局。		
主要问题:	政务云环境相关配置较低,系统性能略受影响。		
改进措施:	积极与市大数据中心沟通,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8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8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产出目标（34分）	新建项目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与计划产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目标的实现程度。（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5	5	
	升级项目		5	5	
	软件质量管理要求		5	5	
	系统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5	5	
	系统登录时间		5	5	
	局域网内应用响应时间		5	5	
	成本可控性		4	4	
效果目标（15分）	数据库正常情况下服务器CPU占用	项目实施是否解决了项目设立时要解决的问题和要达到的效果（含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应结合实际收集社会公众满意度信息）。（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3	2	
	内存占用		2	1	
	高峰时服务器CPU占用		2	2	
	高峰时段并发连接数		3	3	
	磁盘利用率		2	2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3	3	
影响力目标（15分）	试运期现场技术工程师	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系统运维的保障效果，系统信息资源的共享与公开程度，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相关政策法规，规定，绩效目标的编制是否合理。	1	1	
	人员到位率		1	1	
	长效管理主体明确性		2	2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2	2	
	信息共享时效性		2	2	
	信息资源共享频率间隔时间		1	1	
	信息资源公开频度		1	1	
	政策知晓度		1	1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2	2	
	领导和管理机构		1	1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1	1			
合计			100	98	